

# 信息工程学部关于 2025—2026 学年春季学期 转专业工作的方案

根据《贵州中医药大学时珍学院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《贵州中医药大学时珍学院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时珍院发〔2024〕68号），《关于开展 2025—2026 学年春季学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（教务处〔2025〕212号）有关规定，2025 级学生可申请校内转专业。结合信息工程学部各专业实际情况，现制定信息工程学部 2025—2026 学年第二学期 2025 级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转专业工作小组

组 长：张 俊

副组长：文汉云 唐 酸

成 员：陈 罕 马金念 吴 迪 杨懿铄

## 二、接收专业、条件及名额

### （一）可接收转专业：

医学信息工程、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软件工程、智能医学工程。

### （二）接收条件：

各专业接收的转专业学生需符合《贵州中医药大学时珍学院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时珍院发〔2024〕68号）中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所有条件。

1.我校 2025 级普通全日制在校本科生；参军入伍复学、创业复学的学生；

2.热爱祖国、遵纪守法、学习态度端正；

3.转专业前所有课程没有不及格（有缓考科目者，如补考不及格，取消其转专业资格）；

4.学生高考成绩不得低于入学当年转入专业同一生源地的录取分数线。生源地未招生专业，高考成绩参考贵州省省控线与转入专业最低录取分数线差值；

### （三）接收名额及要求高考最低录取分数线

根据专业特点，结合专业对教学资源的需求情况，确定各专业接收名额如下表：

序号	专业名称	省份	3+1+2”式省份选科要求	高考最低录取分数线	计划接收转专业人数
			首选科目		
1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贵州	物理	429	18
2	软件工程		物理	422	20
3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		物理	421	24
4	医学信息工程		物理	418	20
5	智能医学工程		物理	418	10
总计			/	/	92

注：必修课程成绩加权平均分位于本专业前 20% 的学生申请转专业，不受上述高考分数限制，可破格参加转专业考试。参军入伍复学、创业复学的学生转专业不受上述条件限制。

### 三、考核程序

#### （一）发布通知：2026年1月

在教务处官网统一公布信息工程学部发布转专业通知，由辅导员老师传达解读。

#### （二）学生申请：2026年3月2日—3日

申请转专业的学生本人填写《贵州中医药大学时珍学院转专业申请表》，其他学部转入信息工程学部相关专业的学生，由转出学部对转专业学生资格进行初审，学部领导签字后，于3月3日17:00前交至所在学部科教办，信息工程学部内部转专业的学生，由信息工程学部对转专业学生资格进行初审，学部领导签字后，于3月3日17:00前交至信息工程学部科教办，每名学生只能申请转入一个专业。

#### （三）资格审查：2026年3月4日—6日（3天）

申请转入信息工程学部相关专业的学生，由原学部进行资格审核，并确定符合条件学生名单。

#### （四）组织考核

##### 1.考核方式：面试

（1）时间地点：2026年3月10日，具体考核地点和时间还要根据符合面试条件的人数来确定，确定后再通知。每位学生总面试时间控制在5—8分钟内。

（2）流程：自我介绍→专家提问。

（3）内容：动机目标、专业知识、学业基础、综合能力

**(五) 成绩构成:** 转专业学生的必修课加权平均分和面试成绩合计为考核总成绩, 其中必修课加权平均分占 40%、面试占 60%。

**(六) 公示阶段:** 2026 年 3 月 11 日—3 月 13 日

**(七) 新专业报到:** 待通知

经批准转专业的学生, 按照统一安排到转入学部(院)报到学习。

#### **四、注意事项**

1. 转专业考核内容本着公正、科学、全面的原则, 采取满足接收条件的基础上, 通过面试的方式进行, 面试小组负责考核材料的准备及组织工作, 考核成绩采取量化形式。主要考核内容为: 与拟转入专业相关的特长、获奖等证明材料; 转专业动机、对拟转入专业的认识; 语言表达能力; 其他综合表现等。

2. 各专业面试评委小组根据面试综合表现各自客观公正评分, 并在评分表上签字。转专业学生最终面试成绩为各评委面试评分的平均分。最终面试成绩 60 分以下的不予接收。

3. 对满足接收条件的转专业学生, 根据面试成绩由高分至低分录取至该专业拟接收名额。

4. 转专业考核结束后, 所有考核材料汇总整理并归档。

#### **五、监督和复议**

**(一) 强化监督制度。** 信息工程学部切实担负起监督检查责

任，对违反转专业纪律、漠视侵害学生利益的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、绝不姑息，切实维护广大学生的合法权益，维护转专业工作的权威性、公正性和严肃性。

（二）实行复议制度。设置转专业监督邮箱，及时处理转专业工作中出现的争议，确保学生咨询、申诉、监督渠道的畅通。电子邮箱：2788730882@qq.com 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罕 18786743095

## 七、本工作实施方案由信息工程学部负责解释